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則由四名成員組成。

下表載列若干有關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 董事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職務與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或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魏敏先生 (附註) . . . . .	39	主席、首席執行官 兼執行董事	2013年12月	2024年12月9日	監督整體管理及營運、 業務發展及投資策略	魏波先生的胞兄； 張靜女士的夫兄
魏波先生 . . . . .	37	首席營運官 兼執行董事	2016年6月	2024年12月9日	監督整體管理及營運以 及業務發展	張靜女士的配偶； 魏敏先生的胞弟
張靜女士 . . . . .	32	執行董事	2020年4月	2025年7月10日	監督本集團營運、行政 及人力資源管理	魏波先生的配偶； 魏敏先生的弟媳
羅石軍先生 . . . . .	41	執行董事	2023年1月	2025年 12月29日	就本集團企業及業務策 略提供建議	不適用
吳偉教授 . . . . .	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026年[●]	視乎需要參與董事會會 議，就對本集團有重 大影響的議題作出獨 立判斷；並出任審核 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及提名委員會的主 席／成員(視情況而 定)	不適用
李炬先生 . . . . .	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026年[●]		不適用
李萍女士 . . . . .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026年[●]		不適用

附註：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的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現時並未分設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職位。魏敏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其於智能交通解決方案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管理本集團整體營運以及規劃業務發展與策略。董事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職位有利於本集團管理及業務發展。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組成，可充分確保權力與職權之間的平衡。董事會將持續檢討本集團的整體情況，適時考慮將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職務與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或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羅梁軍先生 . . . . .	51	財務總監	2025年5月	2025年5月	監督本集團會計及財務 運作	不適用
何在富先生 . . . . .	33	營銷主管	2019年9月	2019年9月	監督本集團營銷策略及 品牌定位	不適用
劉文傑先生 . . . . .	43	工程中心聯席 主管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監督本集團工程運作及 項目執行	不適用
陸江先生 . . . . .	37	工程中心聯席 主管	2020年4月	2020年4月	監督本集團工程運作及 項目執行	不適用

### 董事

#### 執行董事

魏敏先生，39歲，於2024年12月9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6年1月9日調任執行董事。彼於2026年1月9日獲委任為主席。魏敏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整體管理及營運、業務發展及投資策略，擁有超過10年企業營運及管理經驗。自本集團成立以來，魏敏先生一直擔任首席財務官，負責管理本集團。魏敏先生自2025年1月起出任Tobita BVI及Tobita Hong Kong的董事，並自2025年4月起出任外商獨資企業的董事。魏敏先生於2013年12月至2020年4月期間擔任深圳拓必達總經理及董事。魏敏先生自2020年4月起擔任深圳拓必達副總裁。彼為魏波先生的胞兄及張靜女士的夫兄。

魏敏先生於2008年6月取得武漢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魏波先生，37歲，於2024年12月9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6年1月9日調任執行董事，目前兼任首席營運官。魏波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管理及營運以及業務發展，擁有約10年企業營運及管理經驗。魏波先生自2016年6月起擔任深圳拓必達副總裁。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2010年9月至2016年5月期間擔任盛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業務範疇涵蓋（其中包括）智能交通系統）智能交通市場部西南區域經理。彼為張靜女士的配偶及魏敏先生的胞弟。

魏波先生於2009年6月取得咸寧學院（現稱湖北科技大學）應用化學專業文憑。

張靜女士，32歲，於2025年7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6年1月9日調任執行董事。張靜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營運、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張靜女士自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2020年4月起擔任深圳拓必達總經理兼執行董事，並自2022年11月起擔任誠睿執行董事兼經理。彼為魏波先生的配偶及魏敏先生的弟媳。

張靜女士的其他工作經驗如下：

公司名稱	公司業務範疇	職位	期間
深圳市易才人力資源顧問有限公司 . . . . .	人力資源外包、薪資與社會保險管理、人才派遣及勞動力管理服務	助理	2021年6月至 2022年2月
欣旺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 .	研發及製造用於消費電子產品、電動車及能源儲存系統的鋰離子電池模組	勞資關係專才	2019年4月至 2021年4月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 . . . .	消費電子產品及智慧型硬件設計、製造及組裝	工會主任	2015年4月至 2019年2月

張靜女士於2022年1月取得山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學士學位。

羅石軍先生，41歲，於2025年12月29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6年1月9日調任執行董事。羅石軍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企業及業務策略提供建議，擁有約15年企業營運及管理經驗。羅石軍先生自2023年8月起擔任學生雲董事兼副總裁。

羅石軍先生的其他工作經驗如下：

公司名稱	公司業務範疇	職位	期間
吉林市昌邑區宋氏中醫兒童醫院 . . . . .	小兒專科中醫服務	業務營運總監	2019年11月至 2022年12月
長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證券及期貨公司中介服務；證券投資顧問；基金分銷服務	離職前職位為吉林泰山路銷售辦公室總經理	2012年4月至 2019年10月
大冶市金鑫銅礦業有限公司 . . . . .	礦產勘探與營運；金屬生產	銷售經理	2011年10月至 2012年4月

羅石軍先生於2008年6月取得武漢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11月進一步取得加拿大卡爾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偉教授（「吳教授」），70歲，於2026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教授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吳教授曾擔任多項高級職務，其中包括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人文、藝術與社會科學學院副院長。吳教授自2024年7月起擔任VCPlus Limited（其股份於新加坡交易所凱利板上市，股份代號：43E）的獨立董事，並自2019年起擔任China Liquor Pte. Ltd.的獨立董事。

吳教授於1997年5月取得美國印第安納大學博士學位，1987年6月取得史丹福大學文學碩士學位，1986年8月取得廈門大學文學碩士學位，1983年7月取得廈門大學英語研究學士學位。

李炬先生（「李先生」），50歲，於2026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李先生自2025年11月起擔任北京浩天（深圳）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從事法律工作之前，李先生曾於深圳海關工作超過20年，歷任深圳海關緝私局科級及幹部級官員，直至2023年11月為止。

李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西南政法大學，獲頒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23年6月取得中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李先生自2024年3月起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諾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110.SH）（主要業務範疇涵蓋製造及銷售銅箔及相關電纜產品）的獨立董事。

李萍女士（「李女士」），61歲，於2026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李女士於1986年7月開始在蘭州商學院（現稱蘭州財經大學）任教，並於2001年8月調至廣東金融學院，現為該校會計學院教授。彼曾於2019年11月至2023年7月期間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南方風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004.SZ）的獨立董事。自2020年7月起，彼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炬申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202.SZ）的獨立董事。自2023年6月起，彼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東莞勤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638.SZ）的獨立董事。自2023年11月起，彼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東弘景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1479.SZ）的獨立董事。

李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會員。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董事確認

#### 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彼並未於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 上市規則3.09D條

各董事確認(i)已於2026年1月9日(就全體董事(李炬先生除外)而言)及2026年1月12日(就李炬先生而言)就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事宜取得法律意見；及(ii)理解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根據上市規則所須承擔的責任。

#### 上市規則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其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均屬獨立；(ii)其過去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亦無任何關連；及(iii)於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本節「董事」一段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 高級管理層

羅梁軍先生，51歲，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並於2026年1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羅梁軍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會計及財務運作。羅梁軍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

羅梁軍先生的其他工作經驗如下：

公司名稱	公司業務範疇	職位	期間
鴻富錦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 . . . .	電子製造服務與精密零件生產	財務主管	2002年10月至 2005年7月
深圳TCL新技術有限公司 . . . . .	智能終端產品研發與生產	財務經理	2005年8月至 2006年8月
深圳康特爾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 . . . .	電子信息技術與電子產品研發	財務總監	2012年4月至 2014年6月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公司名稱	公司業務範疇	職位	期間
深圳正威（集團）有限公司 . . . . .	有色金屬開採、冶煉與買賣、新材料研發與製造	副財務經理	2014年9月至 2015年2月
深圳市藍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製造及銷售行動終端及通訊裝置、研發及生產電腦硬件及週邊設備，以及提供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	財務總監	2020年11月至 2024年8月

羅梁軍先生於1999年6月取得江漢石油學院（現稱長江大學）會計學士學位。

何在富先生（「何先生」），33歲，自2019年9月起擔任深圳拓必達營銷主管以及易辰執行董事兼經理。何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銷策略及品牌定位。

何先生擁有超過10年營銷管理經驗。完成中學課程後，彼曾於2012年6月至2015年4月期間擔任東莞市信港元電腦有限公司（業務範疇涵蓋銷售電腦軟硬件）的店舖經理。

何先生曾擔任以下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已撤銷註冊的公司的董事，相關詳情如下：

公司	業務範疇	撤銷註冊日期	撤銷註冊原因
碩通	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提供服務	2025年3月26日	節省行政成本與開支及精簡本集團架構
業升管理	並無實際經營業務	2025年7月7日	並無實際經營業務

何先生已確認上述公司在撤銷註冊時具有償債能力，而其本人並無作出任何不法行為導致公司撤銷註冊，且上述撤銷註冊事宜並無導致其須承擔任何責任或義務。

劉文傑先生（「劉先生」），43歲，自2020年12月起擔任深圳拓必達工程中心聯席主管。於2020年12月至2024年6月，彼曾任雲錦盛產品交付總監兼副總裁。自2024年6月起，彼於雲錦盛出任經理兼董事。

劉先生擁有逾20年IT及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5年4月至2005年10月期間擔任廣州數聯軟件技術有限公司（業務範疇涵蓋軟件開發及信息技術顧問服務）程式設計員，於2005年10月至2007年2月期間出任惠州市惠城區區委黨校電腦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應用導師，並於2007年3月至2020年11月期間擔任惠州市新蜂通信系統有限公司（撤銷註冊公司，當時業務範疇涵蓋通信工程服務）副總經理及監事，在此期間兼任技術總監及項目部主管。

劉先生於2005年6月取得廣州大學計算機軟件專業副學士學位。

陸江先生（「陸先生」），37歲，自2020年4月起擔任深圳拓必達[工程中心聯席主管]。於2020年8月至2024年6月，彼曾任雲錦盛執行董事兼經理。

陸先生擁有超過[10]年工程產品測試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陸先生於2009年2月至2015年6月期間任職於湖北新景新材料有限公司（業務範疇涵蓋銷售石化產品），於2016年3月至2018年5月期間擔任深圳市鑫宇環檢測有限公司（業務範疇涵蓋產品測試）可靠性測試工程師，並於2018年6月至2019年4月期間為深圳市立訊檢測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範疇涵蓋產品測試及分析）負責可靠性技術支援工作。

陸先生於2009年6月取得湖北科技學院應用化學技術專業副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確認，就彼本人而言，(i)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概無其他關係；(ii)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並無任何其他有關董事委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除「主要股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3.1權益披露」各節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證券權益。

### 聯席公司秘書

羅梁軍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羅梁軍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各段。

賴煒琪女士於2026年1月2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賴女士現為羅兵咸永道企業服務有限公司的企業服務合夥人，擁有超過15年向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企業、私人及離岸實體提供企業合規及顧問服務的專業經驗。賴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持有英國華威大學會計與金融學士學位。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6年[●]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吳偉教授、李炬先生及李萍女士，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萍女士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其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匯報流程與內部監控系統、監察審計流程，並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務與職責。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6年[●]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制定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吳偉教授、李炬先生及李萍女士。吳偉教授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制定及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僱員福利安排提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6年[●]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已制定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規定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吳偉教授、李炬先生及李萍女士。李炬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任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企業管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現時並未分設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職位。魏敏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其於智能交通解決方案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管理本集團整體營運以及規劃業務發展與策略。董事認為，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職位有利於本集團管理及業務發展。因此，董事認為偏離該守則條文屬恰當安排。儘管存在上述偏離情況，董事認為董事會仍能高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所有關鍵及適宜事項均能及時討論。此外，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及相關委員會成員意見，且董事會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觀點，故董事會認為已設有充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足保障措施確保權力制衡。董事會仍將不時按實際情況檢視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結構與組成，以維持本公司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預期於[編纂]後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堅信董事會應包含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均衡組合，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元素，能夠有效行使獨立判斷。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從而肯定並接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優勢。本公司致力確保董事會具備與本公司業務及其可持續均衡發展相當的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平衡組合。所有董事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優勢。候選人甄選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視角，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

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從多元化視角匯報董事會組成情況。此外，提名委員會應適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就任何必要修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我們致力維持董事會成員中女性比例不低於20%，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女董事及五名男董事組成，其知識與技能組合均衡（包括業務營運、會計、法律及企業管理），符合目標性別比例，且董事年齡分佈於32歲至70歲之間。我們將實施相關政策，確保在招聘員工時促進性別多元化，以建立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儲備及董事會潛在繼任人梯隊。參照持份者期望及國際與本地建議最佳實踐，我們將致力提升女性代表比例並實現適宜的性別多元化平衡。此外，我們將推行全面計劃，旨在識別並培訓具領導潛質的女性員工，助其晉升為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會成員。董事會認為現行董事會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要求。

###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中泰融資為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下列情況提供建議：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事項（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時；
- (c) 擬將[編纂]用作與本文件所述詳情不同的用途，或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出現不尋常波動、可能出現股份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該委任任期將自[編纂]起生效，並於我們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當日結束。

### 人力資源

本公司維持良好僱員關係，在招聘或留任經驗豐富員工方面未曾遭遇重大困難。此外，本公司從未因勞資糾紛或罷工而導致正常業務運作出現任何重大中斷。應付僱員酬金包括薪金及津貼。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113名僱員，全部均駐守中國。有關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僱員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僱員」一段。

### 福利及社會保險

根據中國社會保險相關法規，本集團參與由當地政府機關管理的社會保險計劃，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亦按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為合資格的香港僱員作出強制性強積金供款。

### 薪酬政策

於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年首9個月，董事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0.7百萬元。董事酬金詳情載於會計師報告附註9。根據該等安排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3.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3.2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所述的董事服務協議及委任書，2026財年應付董事的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總額估計約為0.58百萬元（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福利及／或與本集團業績掛鈎的酌情花紅形式獲得報酬。本公司亦會報銷彼等因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執行營運相關職能而必要及合理產生的開支。本公司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編纂]後，薪酬委員會將參考同類公司所支付薪金、董事投入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表現而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未曾向董事支付或董事未曾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公司的誘因或離職補償。

於2023財年、2024財年及2025年首9個月，本集團產生(i)員工（不包括董事）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分別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8.3百萬元及人民幣7.4百萬元；及(ii)界定退休計劃供款分別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

---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有關往績記錄期間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以及本公司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其中包括)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3.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3.5.購股權計劃」一段。